

长盛同辉深证 1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同辉 100A 份额分级运作期第五年约定年收益率的公告

根据长盛同辉深证 1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，本基金以 2016 年 9 月 12 日为基准日对基金份额进行第四次定期折算，并进入分级运作期第五年（2016 年 9 月 13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）。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，在分级运作期第五年同辉 100A 份额（即基金合同中约定的“长盛同辉深 100 等权重 A 份额”，代码 150108）的约定年收益率 RA 为 7.0%。投资者若希望了解详情，请登陆本公司网站：www.csfunds.com.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：400-888-2666、010-62350088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 年 9 月 13 日